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B 股估值提升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日召开了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B股估值提升计划的议案》。为切实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回报，维护公司、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积极响应并落实监管要求，制定B股估值提升计划。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估值计划披露触及情形及审议程序

（一）触发情形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的相关规定，股票连续12个月每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上市公司，应当制定上市公司估值提升计划，并经董事会审议后披露。

2025年2月27日至2026年2月27日，公司B股股票已连续12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即2025年2月27日至2025年4月2日公司B股股票每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为3.94港元/股至4.46港元/股之间，均低于2023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5.66元（按2023年12月31日港币兑人民币汇率中间价：1港币=0.9062人民币换算，约6.25港元），2025年4月3日至2026年2月27日公司B股股票每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为3.85港元/股至4.80港元/股之间，均低于2024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5.91元（按2024年12月31日港币兑人民币汇率中间价：1港币=0.9260人民币换算汇率换算，约6.38港元），属于应当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情形。

（二）审议程序

2026年4月1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B股估值提升计划的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同

意公司实施本次估值提升计划。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估值提升计划的具体内容

为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和股东回报能力，推动公司投资价值合理反映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制定估值提升计划。具体内容如下：

（一）经营提升

2026年，公司将坚持创新驱动、内外融合、产业协同、营销转型与数智推进五大核心举措，加速实现高质量发展。

1. 创新驱动铸造产业能力

围绕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制造创新、管理创新四大维度，持续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坚持在主业上深耕细作，产品开发不做跟随者，以引领性创新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稳固主业根基，落地创新土壤，创新与主业双向赋能，共同构筑核心竞争力。

2. 内外融合构筑产业生态

坚定推进国内国际双循环战略，以内促外、以外强内，深化内外经营深度融合。对外，依托海外优质客户基础，加快拓展产业矩阵，培育坚实的第二增长曲线；对内，将国内市场竞争中锤炼出的创新与效率能力，转化为海外扩张的有力支撑。面对未来生态竞争，公司将立足冰洗、空调产业基础，推动新品类协同发展，构建可持续发展的产业生态，持续锻造全球化竞争能力。

3. 产业协同加速产业发展

着力推动技术与研发、精益制造、供应链、质量提升协同突破、系统联动。通过方法论共享与平台能力复用，打破产业边界，实现资源高效配置。以系统协同释放组织效能，以整体合力加速发展进程，推动各产业板块融合共生。

4. 营销转型创建用户生态

以冰洗双驱、冰厨融合、零售转型为牵引，稳步构建以用户为核心的生态体系。从产品分层切入，以差异化IP布局增强用户连接与流量运营能力，为品牌分层积累势能。坚持ToB以客户为中心、ToC以用户为中心，双轮驱动、协同发力，将用户导向贯穿营销全链路，持续提升用户触达与运营深度。

5. 数智推进全面提升效率

将效率作为公司经营的护城河，以数字化转型为抓手，推动全价值链提质增效。聚焦核心主业，坚定不移精简SKU，优化资源配置。强化人效管理与组织效能，以“做减法”的思路重塑流程，推动组织运营效率提升。通过数字化工具赋

能业务闭环，打造端到端的高效运营体系，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提前布局产品、技术、市场，推动公司向高端化、智能化转型，丰富产品线，提升公司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致力于打造综合性家电企业，为消费者提供更优质的产品与服务，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二）健全中长期激励机制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对内在价值的高度认可，结合公司经营现状、财务状况及现金流安排等综合因素，2026年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既定方案与相关监管要求，规范、高效推进A股股份回购实施工作，确保按期完成回购计划。回购股份将专项用于实施股权激励。

公司将结合所处发展阶段、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计划，在完成股份回购的基础上，择机充分运用股权激励等激励工具，将管理层和核心员工的切身利益与公司的长期发展目标深度绑定，强化各方的责任意识，全身心投入到提升公司价值的工作中，为公司在未来市场竞争中赢得优势、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三）现金分红

公司倡导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综合考虑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发展目标以及股东回报诉求等因素，以每三年为一个周期，制定周期内股东回报规划，在《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中明确，每年（2024年-2026年）公司可采取现金分红、股票股利或者现金分红与股票股利相结合的利润分配形式，在符合相关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单一年度内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应不少于上市公司母公司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5%，但不应超过母公司报表与合并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的孰低者。未来公司将综合考虑行业特点、盈利水平、现金流等因素，继续制定明确的、清晰的、合理的分红规划，持续实施稳定的、及时的、可预期的、更具竞争力的现金分红方案。通过提升股东回报，让长线投资者有明确的预期，培养投资者对公司的长期投资理念，吸引长线投资资金。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将不断丰富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的内容和形式，通过投资者热线、互动易、公司官网、业绩说明会、股东会、机构调研等方式，建立与投资者畅通的沟通渠道，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将持续关注 and 收集投资者对市场的预期和建议，积极应对投资者诉求，及时将投资者关切的问题、诉求等信息呈报公司决策层以供参考。建立常态化业绩说明会机制，围绕公司定期报告、战略规划、经营状况、重大事项等投资者关注问题，与投资者开展深入交流，争取价值认同。

投资者可通过互动易、投资者热线电话、公司邮箱提出问题、建议等，公司将及时予以回应，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实现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

（五）保证信披质量，提高公司透明度

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新规要求，在继续坚持规范性披露的前提下，进一步优化工作方式，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从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需求出发，通过召开说明会等形式，对定期报告、ESG报告等进行解读，持续增强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有效性。同时，加强舆情监测分析，密切关注各类媒体报道和市场传闻，发现可能对投资者决策或者公司股票交易产生较大影响的，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发布澄清公告等，确保公司投资价值能够真实反映公司质量，避免市场误解或误导性信息对投资者造成不利影响。通过提高公司透明度，促进公司投资价值合理反映公司质量。

（六）坚持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效能

公司持续深化规范治理，优化治理结构，严格贯彻落实新《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监管要求，持续优化董事会运作机制，着力强化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能，特别是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在财务监督、内控评价与风险管理中的核心作用。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职能与独立判断，在战略决策、公司治理、关联交易审核等关键环节发挥决策、监督与咨询作用，全面提升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独立性与有效性，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综上，公司将牢固树立以投资者为本的核心理念，认真落实估值提升计划，立足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强化责任担当，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三、估值提升计划的后续评估安排

公司B股股票属于长期破净情形时，将每年对估值提升计划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评估后需要完善的，经董事会审议后披露。

若公司B股股票市场价格触及长期破净情形且所处会计年度的日平均市净率低于所在行业平均值的，将就估值提升计划的执行情况在年度业绩说明会中进行专项说明。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制定的估值提升计划以全面提高公司质量为本，充分结合了当前市场环境、公司战略方向、财务状况、发展阶段以及重点项目建设需求等多方面因素，注重长期价值创造与投资者利益保护。该计划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实现公司与投资者共享企业价值成长，具有充分的合理性与可行性，并将有力推动公司实现稳健、可持续发展。

五、风险提示

1. 本提升计划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2. 本提升计划中的相关措施，系基于公司对当前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市场环境、监管政策等条件和对未来相关情况的合理预期所制定，部分计划需要得到董事会、股东会等部门的批准。

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